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6 页
三、附件·····	第 17—20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7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18 页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9—20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3-61号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蓝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深中科蓝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科蓝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科蓝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科蓝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科蓝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科蓝讯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66元，共计募集资金274,98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12,861.55万元（实际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13,061.55万元，前期已预付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2,118.4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995.69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2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58,9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58,9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3,041.75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含银行手续费支出）	B2	8,565.4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58,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755.70
	利息收入净额	C2	-720.8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9,404.6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4	19,779.0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2,797.4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844.6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67,404.6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4=C4	19,779.0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46,786.2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46,786.26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3年2月16日，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3年4月2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超募资金账户变更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超募资金账户，原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注销。2023年5月6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7月28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3年8月9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3年8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新增开立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各一个。2023年10月10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3年8月31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4年3月7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4年4月29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4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上述专用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2 个募集资金专户、11 个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开户机构	银行账号/资金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	44250100009309188888	120,446.66	募集资金专户
	44250100009309111111	21,633.08	
	44250100009309999888	720.00	
中国银行	778349999955	2,043,302.21	募集资金专户
	778349999966	0.00	
	745877467447	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	4000023919200465881	7,243,901.73	募集资金专户
	4000023919200465757	30.00	
	4000023919200378457	4,850,535.95	
	4000023919200460201	223,193.04	
	4000023914200008052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兴业银行	338130100168666888	23,358,823.20	募集资金专户
	338130100187888999	227,000,000.00	
	338130100100335579	353,000,00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开户银行/开户机构	银行账号/资金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	41025900040085278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79550078801100000109	170,000,00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	682009668	4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664086663	80,000,00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中信银行	8110301012800694776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平安银行	15572879580060	340,000,00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宁波银行	86011110000374382	220,000,000.00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光大证券	22458332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资金账户余额）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收益凭证）
国投证券	880300013586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资金账户余额）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收益凭证）
合 计		1,467,862,585.8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对公司间接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以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围绕未来战略规划,科学布局研发方向,进一步提升产品实力,增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有助于公司抓住下游 AIoT 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在前沿技术领域广泛布局,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预算统一调整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根据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情况，结合其对软件购置需求的变化，适当调减了购置开支，同时，调减了其他投入中的产学研费用及专家咨询费等，并将前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投入至人员工资。本次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有利于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预算16,515.69万元、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预算1,425.01万元及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预算1,741.67万元，调整至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此导致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预算由24,835.08万元增加至44,517.45万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8,922.76[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55.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797.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是	41,549.40	25,033.71	25,033.71	1,205.06	16,316.28	-8,717.43	65.18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18,790.54	17,365.53	17,365.53	4,239.87	6,829.29	-10,536.24	39.33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24,430.20	22,688.53	22,688.53	2,478.62	4,005.11	-18,683.42	17.65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是	24,835.08	44,517.45	44,517.45	1,832.15	5,646.77	-38,870.68	12.68	2025年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 技储备基 金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59,605.22	159,605.22	159,605.22	9,755.70	32,797.45	-126,807.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年8月延期至2025年8月，具体原因情况如下： （1）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至2024年8月，公司四颗40nm物联网SoC芯片已完成流片，其中三颗物联网SoC芯片已分别于2023年8月、2023年10月和2024年3月实现量产。公司综合考虑物联网行业 and 外部市场情况，为确保研发和产品有序推进，避免研发周期过长，减少研发试错成本，公司优先将各方面资源投入到40nm物联网SoC芯片的研发中，在公司产品获得市场认可后再逐步将产品升级迭代至22nm制程工艺，因此整体投入进度较慢。 （2）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Wi-Fi 芯片技术难度高、研发投入大，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经完成22nmWi-Fi 蓝牙低功耗SoC工程实验片的回片测试，目前Wi-Fi RF射频性能基本满足产品需求，但Wi-Fi基带、协议技术仍需持续研发投入，提升性能，因此整体投入进度较慢。 （3）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主要为建设新的研发中心，近年来，全国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下行，房地产市场销售速度放缓，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尚未新增购置场地用于实施该项目，而是在现有经营场所中开展项目研发，因此整体投入进度较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12.45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56 号）。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同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 2022 年及以前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8,497.26 万元；2023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12,721.74 万；2024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7,593.75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812.7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9,779.03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89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使用 144,7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购买大额存单 144,7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使用 67,404.65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尚未使用的超额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 年 6 月，公司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8,717.43 万元（未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4,98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及其他发行费用 16,057.2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58,922.76 万元。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2024 年 8 月 12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1,549.40	15,615.95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项目结项	8,717.43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 年 8 月 12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8,790.54	4,837.48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调整	不适用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包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 年 8 月 12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4,430.20	2,718.68	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调整	不适用	含场地投资预算，公司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 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预算统一调整至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整合，实现公司技术研发及试验检测能力的进一步提升，为新技术与新产品的开发提供研发平台，并达到缩短产品研发周期，提升产品质量的目标，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利润水平。同时，有利于吸引高级技术研发和管理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及运营管理决策水平。本次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有利于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 年 8 月 12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4,835.08	4,330.1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调整	不适用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8,717.43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合 计			109,605.22	27,502.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6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6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 名 龙琦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5-01-2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深圳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432522198501214095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61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龙琦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3300000101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3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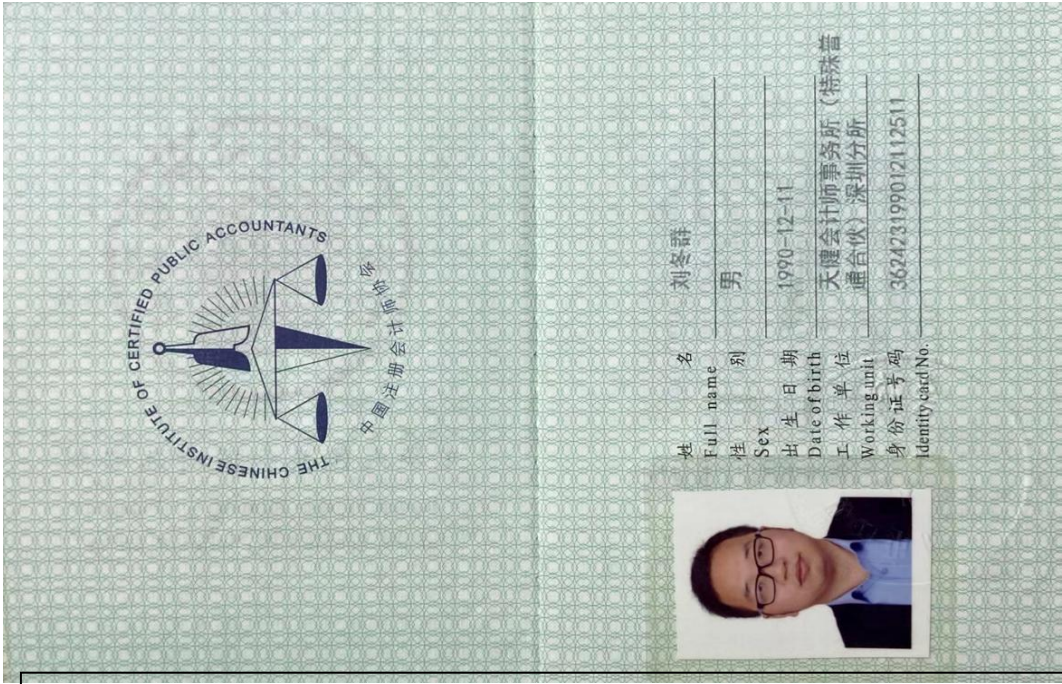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300000101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3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龙琦 330000010110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6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刘冬群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